

广东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（电子）

缴款识别码:44190026000000512833

执收单位编码:441900180005029

执收单位名称: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桥头分局

票据代码:

票据号码:

校验码:

填制日期:2026-02-28

付款人	全称	东莞市锦祥金属科技有限公司	收款人	全称		
	账号			账号		
	开户银行			开户银行		
币种:人民币 金额(大写):壹万肆仟元整				(小写)	14000.00元	
收费项目编码	收费项目名称		单位	数量	收费标准	金额
103050199990	其他一般罚没收入-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罚没收入		元	1.0000	14000.00000	14000.00
执收单位(盖章)			经办人(盖章)	备注		
			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桥头分局			



附加信息				微信/支付宝“扫一扫”缴款↓		
号码校验码	41868	全书校验码	62382			
加罚金额	0.00	限缴日期	2026-05-28			
滞纳金计算	起计天数	15天	滞纳金率			3.00%
滞纳金上限	本金100.00%					
处罚决定书号	东人社监字(2025)第13-212号					
处罚原因	拖欠劳动者工资,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					
加罚原因						
请扫描二维码查看缴款须知				温馨提示:二维码有效期为缴费后三个月内,超期后请前往【广东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查询及获取电子缴款凭证。 (1) PC端网址 https://ggzf.czt.gd.gov.cn/onlinePay/ (2) 关注【广东财政】微信公众号,选择政务服务【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入口查询		
						